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根據公司條例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網址:www.behl.com.hk) (股份代號: 392)

有關因攤薄而視作出售北控水務集團有限公司 之須予披露交易

於二零一零年八月十八日,因債券持有人兌換每股發行價0.69港元,本金總額 為571,306,964港元之可換股債券,827,981,107股換股股份已予以發行及配 發。於配發後,本公司於北控水務之權益已攤薄約9.8%至約43.9%。北控水務不 再為本公司之間接非全資附屬公司。

根據上市規則第14.29條,配發構成本公司之一項視作出售事項。由於其中一項相關比率超過5%但少於25%,因此,根據上市規則第14.06條,配發構成本公司之須予披露交易。

茲提述北控水務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就(其中包括)涉及發行可換股債券之收購事項而刊發之通函。

於二零一零年八月十八日,因債券持有人兌換每股發行價0.69港元,本金總額 爲571,306,964港元之可換股債券,827,981,107股換股股份已予以發行及配 發。於配發後,本公司於北控水務之權益已攤薄約9.8%至約43.9%。北控水務不 再爲本公司之間接非全資附屬公司。

下表列示於緊隨配發後,本公司於北控水務之權益之攤薄影響:

		緊接配發前		因配發而 向債券持有人發行之 換股股份股數	緊隨配發後	
		北控水務 股份	%	北控水務 股份	北控水務 股份	%
本	公司 (附註1)	1,997,000,000	53.7		1,997,000,000	43.9
債 :	券持有人 Newton Finance Holdings Limited <i>(附註2)</i>	125,383,416	3.4	100,000,000	225,383,416	5.0
-	Tenson Investment Limited (附註3)			456,526,613	456,526,613	10.0
-	Besto Holdings Limited	135,945,590	3.7	13,200,000	149,145,590	3.3
-	京邦控股有限公司	469,194	0.0	126,349,770	126,818,964	2.8
-	信通控股有限公司	71,623,815	1.9	131,904,724	203,528,539	4.5
其他股東		1,386,482,313	<u>37.3</u>		1,386,482,313	<u>30.5</u>
		3,716,904,328	100	827,981,107	4,544,885,435	100

附註:

- 1. 本公司透過一間全資附屬公司北控環境建設有限公司間接持有其於北控水務之權益。
- 2. Newton Finance Holdings Limited 的實益擁有人王韜光先生於配發之前12個月內曾經擔任北控水務董事職位。
- 3. Tenson Investment Limited 的實益擁有人胡曉勇先生及周敏先生現爲北控水務董事。

據董事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知、所悉及確信,除 Newton Finance Holdings Limited 及 Tenson Investment Limited 外,債券持有人及其最終實益擁有人爲獨立第三方,且並非本公司之關連人士。

一般資料

根據上市規則第14.29條,配發構成本公司之一項視作出售事項。由於其中一項相關比率超過5%但少於25%,因此,根據上市規則第14.06條,配發構成本公司之須予披露交易。

本公司爲投資控股公司。本集團主要在中國從事天然氣業務、啤酒業務、污水處理及水務業務、收費公路業務。北控水務爲投資控股公司,而北控水務集團主要在中國從事興建污水及自來水處理廠、污水處理、自來水處理及供水業務、銷售污水處理設施、提供技術服務及授權使用有關污水處理技術知識業務。

釋義

於本公佈內,除非文義另有所指外,以下詞彙具有以下涵義:

「收購事項」 指 北控水務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通函就北控水務收 購 Gainstar Limited 及志京投資有限公司所有已發

行股份所披露之交易。

「配發」
指於二零一零年八月十八日,因債券持有人兌換每股

發行價0.69港元,本金總額爲571,306,964港元之可 換股債券而發行及配發之827,981,107股換股股份。

「北控水務」
指
北控水務集團有限公司,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

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股份代號:

371) •

「北控水務集團」 指 北控水務及其附屬公司

「北控水務股份」 指 北控水務股本中每股面值0.10港元之普通股

「董事會」
指
董事會

「債券持有人」
指
可換股債券之持有人

「本公司」 指 北京控股有限公司,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其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股份代號:392)

「關連人士」
指
具上市規則賦予之相同涵義

「換股股份」
指於兌換任何可換股債券後發行及配發之新北控水務

股份

「可換股債券」 指 北控水務爲支付收購事項部份代價而向債券持有人 發 行 , 每 股 發 行 價 0.69 港 元 , 本 金 總 額 爲

828,000,000港元之可換股債券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本集團」
指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於配發後指本公司及其當其

時不包括北控水務在內之附屬公司

「上市規則」 指 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就本公佈而言,不包括香港、中

國澳門特別行政區及台灣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港元」 指 香港法定貨幣港元

「%」 指 百分比

承董事會命 **北京控股有限公司 譚振輝** 執行董事

香港,二零一零年八月十八日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王東先生、張虹海先生、李福 成先生、白金榮先生、周思先生、鄂萌先生、劉凱先生、郭普金先生、雷振剛 先生、姜新浩先生、譚振輝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武捷思先生、白德能先生、 林海涵先生、傅廷美先生。